

本通知載有重要資料，務請閣下即時垂注。如對本通知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致宏利投資計劃 / 宏利智富錦囊 /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 /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各稱「計劃」及合稱「各計劃」) 保單持有人

各相關基金的若干更改

謹此通知 閣下，據我們收到天達環球策略基金 (「GSF」)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發出的兩張股東通知書 (合稱「各股東通知書」)，各計劃下述投資選項的相關基金 (各稱「相關基金」及合稱「各相關基金」) (其為GSF之子基金) 將作出下列變更。

計劃名稱	投資選項名稱	相關基金名稱	相關基金的股份類別
宏利投資計劃及 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天達環球能源基金	天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能源基金	A類股份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天達環球能源基金		
宏利投資計劃及 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天達環球黃金基金	天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黃金基金	A類股份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天達環球黃金基金		
宏利投資計劃及 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天達環球天然資源基金	天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天然資源基金	A類股份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天達環球天然資源基金		

1. GSF 服務提供者及 GSF 的名稱更改與 GSF 基金文件更新之間的時差

相信閣下或已得悉，天達資產管理 (Investec Asset Management) 已從天達集團 (Investec Group) 分拆成為獨立的資產管理公司，並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以新名稱晉達 (Ninety One) 在倫敦及約翰內斯堡雙重上市。

因此，GSF 服務提供者 (為晉達集團成員) 已經或將會根據晉達的新名稱更改品牌名稱。儘管參與管理 GSF 並屬於晉達集團成員的大部份服務提供者的預定更名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但 GSF 的全球分銷商及服務提供者的預定更名日期將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前後。為方便參考，以下列表並列 GSF 服務提供者的舊有/現時名稱及新名稱，以及載列已經或將會更名的各項日期。

服務提供者	現時名稱	新名稱	更名的預定日期
管理公司	天達資產管理盧森堡有限公司	Ninety One Luxembourg S.A.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或前後
投資經理、協調人及英國當地代理人	天達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Ninety One UK Limited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或前後
副投資經理	天達資產管理(私人)有限公司	Ninety One SA (Pty) Ltd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或前後

此外，他們擬在雙重上市後，將 GSF 的名稱更改為「Ninety One Global Strategy Fund」(「晉達環球策略基金」)。為此，須於 GSF 的特別股東大會 (「大會」) 通過決議，以修訂 GSF 的組織章程 (「組織章程」)。若決議案在大會獲得所需的股東大多數票數通過，名稱更改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生效。

因此，閣下應注意 GSF 服務提供者 (為晉達集團成員) 及 GSF 的名稱更改將出現時差。在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或前後，GSF 新名稱 (須待股東批准) 及屬於晉達集團成員的 GSF 服務提供者的新名稱將反映於 (如適用) 經修訂的各相關基金香港發售文件 (「香港發售文件」) (當中包括各相關基金的产品資料概要 (「產品資料概要」)) 及組織章程。在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後，所有隨後的 GSF 通訊將以 GSF 的新名稱發出。

2. 反映經修訂《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下的規定之修訂

各相關基金須遵守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所發出的守則下的適用規定。於守則修訂後，香港發售文件已作出以下主要修訂，以反映經修訂守則下的適用規定。

(i) 加強對衍生工具風險淨額的披露

各相關基金會獲進行定期檢討，以確保在不斷演變的投資市場中仍然適用於投資者。經有關檢討及守則修訂後，香港發售章程（當中包括各相關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已進行修訂，以載入有關衍生工具所產生的預期最高衍生工具風險淨額的披露。各相關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淨額乃根據證監會發出的規定及指引（可經不時更新）計算。請參閱以下列表，以了解有關各相關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及各相關基金分類為衍生基金或非衍生基金的資料。

各相關基金的名稱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 (佔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分類
天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能源基金	最多50%	非衍生基金
天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黃金基金	最多50%	非衍生基金
天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天然資源基金	最多50%	非衍生基金

(ii) 其他修訂

香港發售章程亦已進行修訂，以包括反映經修訂守則的規定的其他修訂及加強披露，主要更新包括以下：

- (a) 作出修訂，以進一步澄清在相關基金投資於另一基金（「該基金」）的情況下，GSF 的管理公司、各相關基金的投資經理（「投資經理」）或代表 GSF 或各相關基金的管理公司行事的任何人士不可就該基金或其管理公司收取的任何費用或收費取得（即為其本身收取及保留）回扣，或就投資於任何該基金而取得（即為其本身收取及保留）任何可量化金錢收益；及
- (b) 流動性風險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工具及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的概要。

香港發售章程的變更不會導致各相關基金目前收取的管理費用或其他費用水平出現任何變化。與香港發售章程變更相關的費用，如法律和郵寄費用，將由 GSF 系列旗下的基金(包括各相關基金)之間按比例支付。

請注意，以上更新不會改變基金經理的投資理念和投資程序，亦不會改變各相關基金的風險水平。各相關基金的運作及管理方式將不會出現變化，亦將不會對各相關基金現有投資者構成不利影響，此包括不會產生可能嚴重損害各相關基金現有投資者權利或權益的事項／影響。

請參閱各相關基金的各股東通知書及最新銷售文件，以獲取有關於上述及其他變更的詳情。

如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 閣下的宏利保險顧問，或於周一至周五早上九時至下午六時辦公時間內致電客戶服務熱線(香港) (852) 2108 1110（有關於宏利投資計劃及宏利智富錦囊）及(852) 2510 3941（有關於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傲富投資理財計劃及邁駿投資理財計劃）或（澳門）(853) 8398 0383。

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個人理財產品客戶服務部謹啟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